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永盛路交越王大道三角绿地建设口袋公园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名称：永盛路交越王大道三角绿地建设口袋公园项目 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宝源路 12 号 采购单位：河源市源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电话：0762-3353991
3	中介服务名称	永盛路交越王大道三角绿地建设口袋公园的预算审核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按照业主要求对口袋公园工程进行预算审核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合同履行地点：河源市源城区。 2. 合同履行方式：中介服务机构完成预算审核后资料送至业主单位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2000 元包干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
10	结算方式	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1. 采购合同中如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到项目业主所在人民法院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)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